

# WINNING TOWER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運興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2)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運興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15,201	32,979	37,769	67,365
已消耗存貨成本		(9,639)	(22,400)	(24,241)	(45,210)
其他收入		1,489	151	2,469	819
僱員福利開支		(4,351)	(6,976)	(9,378)	(12,042)
折舊		(2,037)	(2,198)	(4,167)	(4,396)
運輸及儲存費用		(576)	(1,041)	(1,235)	(2,125)
公共設施及消耗品		(385)	(655)	(1,125)	(1,339)
租金及相關開支		(456)	(447)	(909)	(871)
其他經營開支		(2,020)	(1,994)	(3,938)	(4,091)
營運除稅前虧損		(2,774)	(2,581)	(4,755)	(1,890)
財務成本		(197)	(162)	(399)	(324)
除稅前虧損	6	(2,971)	(2,743)	(5,154)	(2,214)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335	296	506	(83)
期內虧損		(2,636)	(2,447)	(4,648)	(2,297)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809)	(2,332)	(4,846)	(2,215)
非控股權益		173	(115)	198	(82)
		(2,636)	(2,447)	(4,648)	(2,2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以每股港仙列示)	9	(0.20)	(0.17)	(0.35)	(0.16)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u>(2,636)</u>	<u>(2,447)</u>	<u>(4,648)</u>	<u>(2,297)</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重估盈餘	597	(867)	1,193	-
於資產重估儲備計入／(扣除) 的遞延稅項	<u>(99)</u>	<u>429</u>	<u>(197)</u>	<u>286</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已扣除稅項	<u>498</u>	<u>(438)</u>	<u>996</u>	<u>286</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2,138)</u></u>	<u><u>(2,885)</u></u>	<u><u>(3,652)</u></u>	<u><u>(2,011)</u></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311)	(2,770)	(3,850)	(1,929)
非控股權益	<u>173</u>	<u>(115)</u>	<u>198</u>	<u>(82)</u>
	<u><u>(2,138)</u></u>	<u><u>(2,885)</u></u>	<u><u>(3,652)</u></u>	<u><u>(2,011)</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001	33,952
使用權資產		66,540	67,5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35	1,123
遞延稅項資產		602	273
非流動資產總值		<b>100,178</b>	102,904
<b>流動資產</b>			
存貨		5,166	5,737
貿易應收款項	10	8,158	16,7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21	4,576
應收關聯方	11	5	8
可收回稅項		950	9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690	65,327
流動資產總值		<b>87,790</b>	93,326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2	2,877	5,6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164	7,683
計息銀行借貸	13	2,434	2,472
租賃負債		2,310	2,283
應付稅項		265	222
流動負債總額		<b>16,050</b>	18,27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b>71,740</b>	75,05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171,918</b>	177,959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貸	13	21,392	22,617
租賃負債		7,172	8,333
遞延稅項負債		5,298	5,301
非流動負債總額		<b>33,862</b>	36,251
資產淨值		<b>138,056</b>	141,708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4,000	14,000
儲備		121,627	125,477
		<u>135,627</u>	<u>139,477</u>
非控股權益		2,429	2,231
		<u>138,056</u>	<u>141,708</u>
權益總額		<u>138,056</u>	<u>141,708</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4,000	103,491*	(36,733)*	5,100*	23,773*	29,846*	139,477	2,231	141,708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4,846)	(4,846)	198	(4,64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重估盈餘	-	-	-	-	1,193	-	1,193	-	1,193
於資產重估儲備扣除的遞延稅項	-	-	-	-	(197)	-	(197)	-	(197)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996	(4,846)	(3,850)	198	(3,65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4,000</u>	<u>103,491*</u>	<u>(36,733)*</u>	<u>5,100*</u>	<u>24,769*</u>	<u>25,000*</u>	<u>135,627</u>	<u>2,429</u>	<u>138,05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4,000	103,491*	(36,733)*	5,100*	56,660*	(3,356)*	139,162	3,970	143,132
期內虧損	-	-	-	-	-	(2,215)	(2,215)	(82)	(2,29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於資產重估儲備計入的遞延稅項	-	-	-	-	286	-	286	-	286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286	(2,215)	(1,929)	(82)	(2,01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4,000</u>	<u>103,491*</u>	<u>(36,733)*</u>	<u>5,100*</u>	<u>56,946*</u>	<u>(5,571)*</u>	<u>137,233</u>	<u>3,888</u>	<u>141,121</u>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121,62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477,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5,369</u>	<u>1,37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739	8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u>(7)</u>	<u>(33)</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732</u>	<u>5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貸款	(1,195)	(1,162)
已付利息	(341)	(324)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1,134)	–
融資租賃租金款項資本部分	<u>–</u>	<u>1,706</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2,670)</u>	<u>22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431	1,64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5,259</u>	<u>21,668</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68,690</u></u>	<u><u>23,315</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68,690</u>	<u>23,31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68,690</u></u>	<u><u>23,315</u></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梨木道88號達利中心8樓3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加工及貿易生食品、急凍食品及熟食品、提供運輸服務以及經營餐廳。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建景創投有限公司(「建景創投」)，該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列示。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尚未審核。

###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本集團持作自用分別分類為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則按公平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內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載於招股章程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除本集團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如下：

- (a) 食品加工及貿易；及
- (b) 透過餐廳提供餐飲服務。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及與租賃無關的財務成本。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按當前市價參考向第三方進行銷售的售價進行交易。

執行董事每年定期審閱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負債金額。

##### (a) 經營分部資料

下表呈列有關本集團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虧損的資料。

分部收益／業績：

	食品加工及貿易		經營餐廳		對銷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向外部客戶銷售	33,660	67,365	4,109	-	-	-	37,769	67,365
分部間銷售	443	-	-	-	(443)	-	-	-
總計	<u>34,103</u>	<u>67,365</u>	<u>4,109</u>	<u>-</u>	<u>(443)</u>	<u>-</u>	<u>37,769</u>	<u>67,365</u>
分部業績	(5,504)	(1,977)	(48)	-	-	-	(5,552)	(1,977)
利息收入							739	87
財務成本(租賃利息除外)							<u>(341)</u>	<u>(324)</u>
除稅前虧損							(5,154)	(2,214)
所得稅抵免／(開支)							<u>506</u>	<u>(83)</u>
期內虧損							<u>(4,648)</u>	<u>(2,297)</u>

(b)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乃於香港產生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概無呈列其地區資料的進一步分析。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2,597	9,027	4,817	18,279
客戶B#	1,810	6,072	4,706	12,203
客戶C#	1,796	2,922	4,262	7,027

# 包括對已知由該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集團的銷售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15,201	32,979	37,769	67,365

## 客戶合約收益

### (a) 收益資料明細

分部	食品加工及貿易		經營餐廳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銷售貨品	32,078	65,420	-	-	32,078	65,420
提供運輸服務收入	1,582	1,945	-	-	1,582	1,945
經營一間餐廳收入	-	-	4,109	-	4,109	-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33,660</u>	<u>67,365</u>	<u>4,109</u>	<u>-</u>	<u>37,769</u>	<u>67,365</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讓貨品	32,078	65,420	4,109	-	36,187	65,420
隨時間轉讓服務	<u>1,582</u>	<u>1,945</u>	<u>-</u>	<u>-</u>	<u>1,582</u>	<u>1,945</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33,660</u>	<u>67,365</u>	<u>4,109</u>	<u>-</u>	<u>37,769</u>	<u>67,365</u>

###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 貨品銷售

本集團向批發商及獨立零售商銷售貨品。履約責任於交付產品時達成及付款一般於交付後30至60天內到期。部分合約向客戶提供退還權及數量折扣(由此產生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 經營餐廳

經營餐廳收入的履約責任於某時間點確認，並於(i)完成服務或(ii)交付食品時達成。付款一般在交付後即時或30天內到期應付。

#### 提供運輸服務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達成，付款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至60天內到期。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消耗存貨成本	9,639	22,400	24,241	45,2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88	2,198	2,810	4,3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849	—	1,357	—
折舊總額	2,037	2,198	4,167	4,396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	210	—	405
不包括在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249	—	515	—
其他相關開支	207	237	394	466
租賃及相關開支	456	447	909	871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4,351	5,238	9,378	10,461
銀行利息收入	(206)	(33)	(739)	(87)

## 7.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根據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九年：16.5%) 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自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2,000,000港元) 按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徵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抵免)	(27)	(220)	23	124
遞延	(308)	(76)	(529)	(41)
期內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335)	(296)	(506)	83



## 10. 貿易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 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下列各方的貿易款項：		
第三方客戶	7,087	16,870
關聯公司	1,324	112
	<u>8,411</u>	<u>16,982</u>
減值	(253)	(253)
	<u>8,158</u>	<u>16,729</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基準。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則可延長最多兩個月。每名客戶均擁有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概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951	10,366
一至兩個月	1,464	5,317
兩至三個月	796	914
三個月以上	1,947	132
	<u>8,158</u>	<u>16,729</u>

## 11. 與關聯方及最終控股公司之結餘

與關聯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結餘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12. 貿易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下列各方的貿易款項：		
第三方供應商	2,803	5,303
關聯公司	74	308
	<u>2,877</u>	<u>5,611</u>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877	5,568
一至兩個月	-	43
	<u>2,877</u>	<u>5,611</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及通常結付期為30至60日。

## 13. 計息銀行借貸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b>流動</b>						
銀行透支—無抵押	-	-	-	最優惠 利率加10	按要求	68
銀行貸款—有抵押	最優惠 利率減 2.75至3.0	二零二零年七月 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	2,434	最優惠 利率減 2.75至3.0	二零二零年	2,404
			<u>2,434</u>			<u>2,472</u>
<b>非流動</b>						
銀行貸款—有抵押	最優惠 利率減 2.75至3.0	二零二一年七月 至 二零三五年	21,392	最優惠 利率減 2.75至3.0	二零二一年 至 二零三五年	22,617
			<u>23,826</u>			<u>25,089</u>

## 14. 股本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本結餘指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詳情概述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4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14,000

## 15.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16.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

## 17. 關聯方交易

(a) 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及實體為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楊淑英女士(「楊女士」)	余庭曦先生(「余先生」)的母親。余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及建景創投股東。
友興	余先生(本公司董事及建景創投股東)及余先生的家人(包括楊女士)為友興的實益股東。
運泰	楊女士(余先生的母親)為運泰的實益股東。
友業	余先生及其家人為友業的實益股東。
廣州戈雲	歐紅蓮女士(「歐女士」)的配偶及彼の家人為廣州戈雲的實益股東。歐女士為本公司董事及建景創投股東。
金瓶	何永年先生(達海投資有限公司(為建景創投的股東)的董事及實益股東)亦為金瓶的董事及股東。金瓶為鴻星集團實業有限公司(「鴻星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瓶已成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b) 除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金瓶</b>				
銷售貨品	-	2,057	-	5,248
採購貨品	-	1,169	-	1,801
貯存、處理及分包收入	-	217	-	625
運輸服務收入	-	864	-	1,779
廣告及推廣開支	-	-	-	3
	<u>-</u>	<u>4,247</u>	<u>-</u>	<u>9,456</u>
<b>友興</b>				
銷售貨品	2,560	1,320	4,779	2,451
採購貨品	1	-	454	-
運輸服務收入	37	19	61	39
	<u>2,600</u>	<u>1,339</u>	<u>5,294</u>	<u>2,490</u>
<b>廣州戈雲</b>				
採購貨品	188	1,743	1,529	2,500
消費支出	4	-	16	23
	<u>192</u>	<u>1,743</u>	<u>1,545</u>	<u>2,523</u>
<b>運泰</b>				
銷售貨品	353	2,654	417	4,975
運輸服務收入	52	35	18	78
	<u>405</u>	<u>2,689</u>	<u>435</u>	<u>5,053</u>

與關聯公司的交易乃按相關方互相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本集團向友業租賃物業作食品工廠及倉庫。每月租賃應付款項乃參考市場價格收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折舊1,01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77,000港元)及租賃負債的財務成本11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3,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c)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未經審核截至		未經審核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51	1,353	2,198	2,705
離職後福利	14	14	27	27
	<u>1,065</u>	<u>1,367</u>	<u>2,225</u>	<u>2,732</u>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 薪酬總額	<u>1,065</u>	<u>1,367</u>	<u>2,225</u>	<u>2,732</u>

18. 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加工及貿易生食品、急凍食品及熟食品、提供運輸服務以及經營餐廳。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務實積極的方式發展業務，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 所得款項用途

自上市日期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作下列用途：

	招股 章程所載 所得款項的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收購新廠房	22.0	22.0
裝修新物業用作製冷設備	8.8	8.8
強化本集團物流團隊	2.4	2.4
設立人力資源部門	0.9	0.5
升級內部管理系統	0.7	0.4
營運資金及其他企業發展	5.1	5.1
	<u>39.9</u>	<u>39.2</u>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7.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67.4百萬港元減少約43.9%。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COVID-19成為全球流行病(包括香港及中國)，導致本公司的貨品需求大幅下降所致。

### 存貨成本及除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已消耗存貨成本及營運除稅前虧損分別約為24.2百萬港元及4.7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的已消耗存貨成本約為45.2百萬港元，以及本集團錄得除稅前虧損約為1.9百萬港元。已消耗存貨成本減少乃由於收益下跌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13.6百萬港元及36.0%(二零一九年：分別為22.2百萬港元及32.9%)。

###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由去年同期的約12.0百萬港元減少至約9.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員工數目減少。

### 所得稅抵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約為0.5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所得稅開支約0.1百萬港元。稅項開支減少乃由於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 期內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淨額約4.6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則約為2.3百萬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71.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1百萬港元)，當中包括銀行現金約68.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23.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1百萬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17(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8)，乃根據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23.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1百萬港元)及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138.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7百萬港元)計算得出。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1,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股份。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自其上市以來並無發生變動。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措施，因此於期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並維持充足現金，透過款額充裕的已承諾信貸融資維持資金額度，並維持償付本集團應付款項的能力。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作自用賬面淨值約為59.6百萬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

## 貨幣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貨幣風險，因為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乃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港元與美元掛鈎或長時間維持穩定的匯率。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運興泰集團有限公司(「運興泰集團」)與友業物業投資有限公司(「友業」)訂立物業出售協議(「該等物業出售協議」)，據此，友業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及運興泰集團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兩項物業(即香港新界葵涌梨木道88號達利中心8樓803及808室)為27,645,000港元，而有關買賣香港新界葵涌梨木道88號達利中心8樓808室(「該等物業」)的總代價為45,516,400港元。其中，803及808室的代價分別為27,645,000港元及17,841,400港元。根據該等物業出售協議，友業及運興泰集團將訂立各項租賃協議(「該等租賃協議」)，友業(作為業主)應向運興泰集團(作為租戶)出租該等物業，租期為自所有先決條件已根據該等物業出售協議獲達成當日起計三年。根據該等租賃協議，803及808室的租金分別為每月87,300港元及56,436港元，合計每月143,736港元，包括物業稅、管理費、地租及差餉，但不包括水費、煤氣費及電費。

友業由非執行董事余庭曦先生(「余先生」)擁有20%股權及由余先生的三名聯繫人擁有合共80%股權。余先生為一名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因此，友業為余先生的聯繫人，故此屬於GEM上市規則第20章所指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出售事項亦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公告、申報、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因此，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惟本公司控股股東建景創投有限公司須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通過，且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出售物業的所得款項約為45.5百萬港元，計劃用作償還若干銀行融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1.8百萬港元已用作償還若干銀行融資，而約10.0百萬港元已用作結算有存款要求的進口採購。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41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52名）。本集團僱員的薪級表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在本集團一般的薪金及花紅制度框架內，僱員獲發表現掛鈎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保險及醫療保償。

### **期後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名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建景創投有限公司	黎景華	6,975	24.53%
建景創投有限公司	黎浩然	307	1.08%
建景創投有限公司	何健華	815	2.87%
建景創投有限公司	余庭曦	5,407	19.02%
建景創投有限公司	歐紅蓮	6,600	23.22%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名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董事交易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名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建景創投有限公司	1,050,000,000	7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名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經本公司股東透過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由購股權計劃的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採納日期」))起計至採納日期第十週年止十年內有效。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以來概無據此授出任何購股權。

##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獲授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得利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能夠收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已遵守本公司採納的規定交易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 競爭權益

建景創投有限公司、金利潤實業投資有限公司、黎景華先生、達海投資有限公司、歐女士、余先生、李女士、何健華先生及黎浩然先生個別及共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根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已不可撤回地向本公司承諾，彼等將不會及將促使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展開、從事或投資任何與本集團核心業務(作為香港專門供應加工生熟食品的供應商)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於整個回顧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列事項除外：

## 公司秘書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委任曾慶賀先生(「曾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起曾先生不再為本公司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第F.1.1條聘用的僱員，本公司已指派執行董事黎浩然先生作為與曾先生聯繫的人士。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以及其他重大發展及事務的資料均可通過指派的聯絡人士迅速交付予曾先生。故此，基於上述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4條所作出的安排，全體董事仍被視為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已設立機制，確保曾先生能夠迅速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會出現任何重大延誤，且憑藉其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有信心曾先生擔任公司秘書對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而言至為有利。於報告期間，曾先生已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5.15條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盧榮棠先生(主席)、周振威先生及林禮喬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告，並認為有關報告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已作出充足披露。

承董事會命  
運興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黎景華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黎景華先生、黎浩然先生及何健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余庭曦先生、周權忠先生及歐紅蓮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振威先生、盧榮棠先生及林禮喬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tgl.hk上刊載。